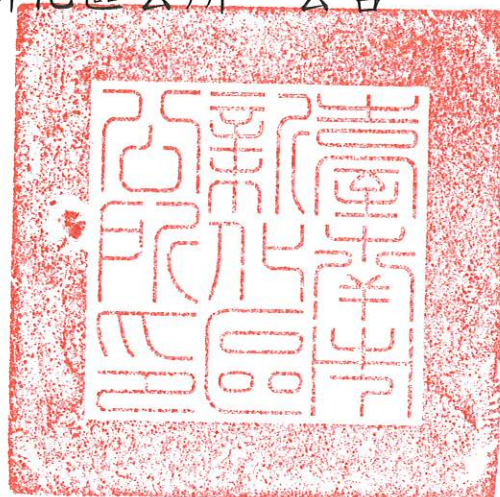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新化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所民文字第1130609915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古仁德違反強迫入學條例之勸止書。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辦理。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辦理強迫入學條例相關作業，受送達人古仁德因送達處所不明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爰依前開規定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翌日起20日內。
- 三、前開勸止書存於本所，請應受送達人於公告期間向本所(臺南市新化區中山路130號)洽領，逾期即視同送達。

區長 吳金喜